

專案質詢

8-1-11-083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5月9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馬政府關於調整電價決策過程，被媒體社論形容為「太過搖擺反覆，亂無章法，簡直可用恐怖二字形容」。本席認為，其實馬政府執政四年，類似問題一再發生，主要是因為執政者無同理心，完全不知民間疾苦。當然，總結四年執政經驗，五二〇就職後的第二任，如果仍是無感政府，台灣民眾恐怕有再苦四年的心理準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天下豈容有如此荒唐的決策過程？電價上漲一案，天翻地覆地鬧了幾個月，甚至在三星期前已決定五月十五日為啟動日，新的電價表也已公布；在此期間，電價未漲，百物已漲，議論沸騰。而正當啟動日已進入倒數計時之際，社會似已亦有「伸頭一刀／縮頭一刀」的心理準備，竟爾突然傳出中樞「五人小組」中有人翻案，次日即由總統連夜召開記者會宣布「分三階段調漲」。
- 二、正如昨日黑白集所論，馬政府宣布五月十五日「一次漲足」之時，其實「分段調漲」的另案業已經過評比；當時採定「一次漲足」，對社會說什麼節能減碳、激勵企業提升競爭力、使用者付費、不可用稅金補貼、台電會破產，種種大道理說得天花亂墜、頭頭是道；馬總統甚至說「鋼盔準備好了」，儼然展現了「長痛不如短痛」的決心。
- 三、當此之際，社會固然深感痛苦、陷入混亂，但亦有瞻顧深遠者認為，這畢竟是三尺之冰，早晚皆須解凍，既然主政者有「魄力」，決定闖過這個生死門，那麼朝野就當共體時艱、共度難關吧！然而，馬政府為「一次漲足」所作種種辯解言猶在耳之際，詎料他自己卻翻了盤，隨著端出「分段調漲」的新案，話鋒一轉，馬總統改口說「絕對會關心民意走向」、「不會以傲慢面對人民！」這豈不是自批其頰？彷彿承認一天以前整個政府是「以傲慢面對人民」！
- 四、這個一百八十度的轉彎，除了留下早已哄抬亂漲的物價，政府與民間廣泛對立的傷害亦已

立法院第8屆第1會期第11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造成，而政府內部五人小組也各持異志，最後連認為應當支持政府「魄力」共體時艱的鐵桿支持者亦覺得受到愚弄。這樣的決策，豈不是眾叛親離？

五、電價新案，三階段調漲，前兩階段會不會引爆兩次漲風，尚未可知，而所謂的「第三階段」則恐怕其實只是「減漲二〇%」的飾詞；台電估計依新案今年虧損將達七百億，照樣將由稅金補貼；試問：馬總統原先究竟是因「傲慢」而採定「一次漲足」？抑或如今只是「怕被指為傲慢」而改採「分段調漲」？而既採「分段調漲」，即不啻坐視那些不具競爭力的企業，仰賴全民支撐的幾趴電費補貼來維持其「微利」及生存，他們不是憑本事賺利潤，而是賺了補貼的電費，這難道是矢口宣示改革的馬政府的本意？

六、退一步言，如果馬政府的本意如此，其實自始即可主張緩漲、分段漲，甚至凍漲，只須將事態的最後爆炸點拖過二〇一六即可。倘係如此，至少即可早早做出「降低漲幅 / 分段調漲」的決策，大可不必像如今這樣，將決策過程的顛覆反覆變成加諸國人的社會成本，亦不必讓社會來承擔決策體制內部歧見的顛倒與反覆。